山西省农业农村厅

晋农函〔2026〕188号

关于印发2026年全省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市、有关县农业农村局：

2026年，农业农村部继续支持粮油规模化种植主体，鼓励创新经营组织模式、整合优化集成种植技术，发挥示范引领辐射作用，全力推进单产提升关键技术落地见效，确保增产目标达成。为实施好2026年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项目，我厅制定了我省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项目建设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落实。

山西省农业农村厅

2026年5月25日

（依申请公开）

2026年山西省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印发<2026年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农办发〔2026〕12号）、《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印发<2026年全国粮油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行动方案>的通知》（农办发〔2026〕4号）要求，为做好我省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工作，特制定以下实施方案。

一、主要任务

以产能提升最迫切、单产提升潜力最大的玉米、小麦、大豆、油菜为重点，兼顾谷子、高粱、向日葵等粮油作物。突出粮油规模种植主体这一关键，充分调动种植主体优化组织方式、应用先进技术的积极性，挖掘地水种肥药各要素、耕种管收各环节增产潜力，优先支持水肥一体化技术和集成增产技术模式，提高粮油作物关键增产技术到位率和覆盖面，力争培育一批粮油规模种植能手和高产典型，辐射带动粮油作物单产水平大面积持续提高。

二、实施内容

（一）应用推广关键增产技术。在水源条件较完备的区域要重点推广密植+水肥一体化技术，支持规模主体新建水肥一体化工程，围绕精准调控，购置及配套水肥一体机、水泵、施肥罐、过滤器、管道等设备，提升水肥利用效率和作业精准度。在水源

条件不完备的区域，各县要聚焦作物单产提升的关键领域、薄弱环节，综合选定1-3项关键单项增产技术或者综合性集成增产技术模式进行大面积推广，重点推广“一免五增”、探墒沟播、深松密植、深耕翻、镇压保墒、增施有机肥、一喷多促等关键技术。

（二）主要作物技术选择

1.玉米。推广应用耐密植、抗倒伏、宜机收、转基因等品种，支持气力播种、水肥一体化、“一免五增”、深松深耕密植、单粒精播、种肥同播、施用缓控肥、化控防倒、一喷多促、籽粒机收等技术。

2.小麦。推广抗病抗逆、高产优质品种，支持微喷灌、水肥一体化、深松深翻、宽幅精播、探墒沟播、镇压保墒增墒、氮肥后移、病虫害绿色防控、一喷三防早喷增次、机收减损及时烘干等技术。

3.大豆。推广应用高产高油、抗逆广适、耐密宜机收品种，支持采用免耕覆秸、药剂拌种、根瘤菌接种、增施钼酸铵、密植精播、化控防倒、一喷多促、低损耗机收等技术。

4.油菜。推广应用耐密植、抗病、抗倒、“双低”、宜机收的高油高产品种，支持种子包衣、丸粒化精量播种、密植、配方施肥、机械化分段低损收获等技术。

5.谷子。推广优质高产、抗除草剂、抗倒性强、适合机械化品种，支持免间苗穴播、精量播种、地膜覆盖、膜下滴灌、机械化低损收获等技术。

6.马铃薯。推广优质高产、抗旱节水、抗病抗逆等优质品种，推广脱毒种薯应用、垄作栽培、测土配方、宽垄密植、节水灌溉及水肥一体化、晚疫病预警等病虫害综合防控、全程机械化等技术。

7.高粱。推广应用耐密植、抗倒伏、宜机收高产品种，支持水肥一体化、膜下滴灌、深松密植、精量播种、种肥同播、施用缓控肥、一喷多促、籽粒机收等技术。

其他粮油作物，由各市县结合当地情况，研究提出具体的增产技术路径。

（三）落实小麦促弱转壮关键技术措施。在运城市、临汾市、晋城市3市27县，支持从事小麦种植的农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等生产主体，落实增施肥料等田管措施，促进小麦促弱转壮，推动晚播弱苗加快生长发育。具体要求按照《中共山西省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切实做好小麦促弱转壮夺取夏粮丰收的通知》（晋农组办明〔2026〕1号）文件执行。

三、实施主体

（一）奖补对象

应为从事粮油规模种植的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可包括开展统一生产管理的村集体经济组织，且不得与承担部级绿色高产高效行动项目任务的主体重复。积极借鉴“赛马争先”机制，坚持结果导向，采用择优竞争的方式确定奖补对象。

（二）种植规模

种植小麦、玉米作物，每个主体不低于100亩；种植谷子、高粱等杂粮等作物，每个主体不低于50亩；种植大豆、油料作物，每个主体不少于30亩。采用水肥一体化技术、整建制单产提升县以及丘陵山区县的实施主体，可根据当地实际条件降低种植规模。种植面积要相对集中连片（不含为其他主体和农户开展托管的社会化服务面积）。

（三）奖补标准

采用水肥一体化技术的主体单产增产达到15%的，每亩补助不超过150元。新建水肥一体化工程的主体，单产增产达到15%的，每亩补助不超过300元。采用其他增产技术的主体单产增产达到10%的，每亩补助不超过100元。各县可统筹考虑主体技术选用、单产水平、种植规模等因素，采取阶梯化设置，单个主体奖补资金不高于50万元，对一年种植两季粮油作物的主体、大面积应用水肥一体化技术的主体，可以适当提高奖补资金。

四、实施方式

按照细化方案、主体备案、过程记录、测产核实、资金拨付的程序推进实施。

（一）细化方案。各项目县要根据全省主要粮油作物大单产提升要求，组织专家认真研究，制定项目实施方案，明确作物品种、主体规模、增产关键技术、单产目标、奖补标准、操作程序等内容。

（二）主体备案。各县组织符合条件的规模种植主体积极参与，自愿申报，申报材料需明确作物种类、种植面积、关键技术、目标单产等基本信息。县级农业农村部门组织审核申报材料，研究确定承担项目的主体，公示无异议后，报市级农业农村部复核，统一汇总报省农业农村厅，并及时在农业农村部转移支付管理平台上传主体档案信息（https://zyzf.xnzb.org.cn）。

（三）过程记录。项目主体要加强田间管理，落实关键技术，并在整地播种、品种选择、肥水管理、病虫草害防控及机械化收获等关键环节，以照片、视频等形式记录应用的增产措施。县级农业农村部门要及时了解重点技术到位情况，采取一主体一档案的方式（见附表），记录作物生产过程中应用的关键技术、采取的主要措施。

（四）测产核实。作物收获季节，项目实施主体应向县级农业农村部门上报已收获地块实际单产，县级农业农村部门随机选取不少于20%的实施主体作为抽查对象，开展测产结果核实工作。各项目县要统筹项目实施要求，根据需要成立测产技术组，明确测产要求，科学选择对照点，严格开展实际测产，对不同作物不同增产技术按单产水平分类排序。

（五）资金拨付。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根据关键技术措施到位情况、测产结果等情况，确定奖补对象和资金，并通过互联网、村镇公开栏等渠道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后，按程序及时拨付资金，并及时在农业农村部转移支付管理平台上填报资金拨付情况。

五、其他要求

项目县要成立工作专班，统筹协调抓好项目实施。加强项目管理，全过程建档立案，记录技术落实、资金使用、成效评估等工作内容，确保项目实施规范有序、测产结果真实可靠、奖补发放公开透明。各市农业农村部门要做好日常监管，督促指导各县抓好项目落实，认真总结实施情况，11月15日前将项目总结报省农业农村厅。各地要充分利用多种渠道，通过现场观摩、经验交流、典型示范等方式，做好政策解读、经验做法宣传、示范典型打造，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联 系 人：杨艳芳

电　　话：0351-3804065

电子邮箱：zzyc@sxnynct.cn

附　　表：项目主体档案参考格式

附表

项目主体档案参考格式

市：　　时间：　　填表人：　　电话：

序号	县（市、区）	项目主体	负责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联系方式	作物品种	面积（亩）	落实的关键技术措施	亩产水平（斤）